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增加 2023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授信金额：**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增加人民币 16,400 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
- **审议程序：**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30 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 2023 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该议案在董事会审议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为保证公司生产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公司于2023年10月30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增加2023年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增加人民币16,400万元（敞口类额度）银行综合授信额度，授信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签署之日起至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包括该额度亦可用于在申请或使用银行授信时由总部授权需要的子公司。本次增加人民币16,400万元银行综合授信额度后，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可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77,100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名称	2023 年已审批授信额度	本次新增授信额度	本次新增授信额度后，2023 年授信总额度
1	江西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高新支行	30,600	0	30,600
2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西湖支行	22,500	0	22,500

3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14,000	0	14,000
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35,000	10,000	45,000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30,000	0	30,000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14,000	0	14,000
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15,000	0	15,000
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20,000	0	20,000
9	中国邮政储蓄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市分行	15,000	0	15,000
10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3,000	2,000	5,000
11	中国进出口银行江西省分行	50,000	0	50,000
12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6,000	0	6,000
13	中国工商银行南昌高新支行	50,000	0	50,000
14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10,000	0	10,000
1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江西省分行	5,600	4,400	10,000
16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小蓝支行	10,000	0	10,000
17	赣州银行青山湖支行	30,000	0	30,000
合计		360,700	16,400	377,100

本次融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贷款、汇票、信用证、国际信用证、保函、保理（含供应链类）、贸易融资、票据贴现、项目贷款等授信品种，融资期限以实际签署的合同为准。

本次授信期限自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签署之日起至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有效，授信额度最终以银行实际审批金额为准。在授权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本次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具体融资金额将视公司实际资金需求确定。

为提高效率，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内，具体批准办理相关融资事宜，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特此公告。

江西联创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十月三十一日